

# 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

## （一）备案目的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《受益所有人信息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为提高市场透明度，维护市场秩序与金融秩序，预防和遏制洗钱、恐怖主义融资等违法活动，开展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工作。

## （二）哪些主体需要备案？

1. 需要备案的主体类型：公司、合伙企业、外国公司分支机构。

2. 无需备案主体类型：个体工商户；非公司企业法人；个人独资企业；农民专业合作社（联合社）及其分支机构；境内公司、合伙企业的分支机构。

## （三）哪些备案主体承诺后可免于备案受益所有人？

同时满足以下4个条件的备案主体，可承诺后免于备案，仅需在系统阅读并勾选确认承诺书即可：

1. 注册资本（出资额）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（或者等值外币）（不含本数，即达到1000万元人民币需要备案）。

2. 股东、合伙人全部为自然人。

3. 不存在股东、合伙人以外的自然人对其实际控制或从其获取收益。

4. 不存在通过股权、合伙权益以外的方式对其实施控制

或从其获取收益。

#### （四）什么是受益所有人？

受益所有人，是最终拥有或者实际控制备案主体，或者享有备案主体最终收益的自然人，符合下列标准之一的自然人即可认定：

标准 1：通过直接方式或者间接方式最终拥有备案主体 25%以上股权、股份或者合伙权益；

标准 2：虽未满足第一项标准，但最终享有备案主体 25%以上收益权、表决权；

标准 3：虽未满足第一项标准，但单独或者联合对备案主体进行实际控制。

#### ⚠ 注意：

（1）在识别确认受益所有人过程中，逐一对照上述 3 条标准，可多人同时符合，需全部备案。

（2）如没有满足上述 3 条标准的受益所有人，将负责日常经营管理的人员视为受益所有人进行备案。

（3）国有独资公司、国有控股公司直接将法定代表人视为受益所有人；外国公司分支机构需备案所属外国公司的受益所有人以及自身至少 1 名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# （五）备案需要填报哪些信息？

备案时需准确填报受益所有人以下信息，根据识别标准补充对应内容：

### （1）基础信息：

姓名，性别，国籍，出生日期，经常居住地或工作单位地址，联系方式，身份证件种类、号码、有效期限，受益所有权关系类型以及形成日期、终止日期（如有）。

### （2）补充信息：

符合标准 1：还应填报持有股权、股份或者合伙权益比例；

符合标准 2：还应填报收益权、表决权比例；

符合标准 3：还应填报实际控制的方式（如决定高管任免、重大经营决策等）。

### （六）备案时间：

1. 2024 年 11 月 1 日后设立的经营主体：线上申请设立登记时，通过企业登记注册系统同步完成备案；线下申请设立登记时，可在政务服务大厅窗口的对外电脑完成备案。

2. 2024 年 11 月 1 日前设立的经营主体：需尽快完成备案。

3. 信息变更或不再符合免报条件的经营主体：自发生变化之日起 30 日内更新备案信息。

### （七）备案路径：

我司归属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监管，服务覆盖全国客户，各企业请严格按照工商注册地对应官方渠道办理备案：

#### 1. 全国通用规则

全国各省市经营主体，统一按照企业注册地人民银行、市场监管部门公示的官方入口办理备案及信息更新。

## 2. 广东省内企业备案流程

备案全程线上办理，可选电脑端或手机移动端，按企业所属地区选择对应渠道，操作简单便捷！

### 方式一：电脑端备案

#### (1) 广东省（不含广州、深圳）经营主体

登录「企业登记注册一网通办」网站：

<https://qykb.gdzwfw.gov.cn/qcdzhdj/>

路径：首页→办事业务→市场主体受益所有人备案

#### (2) 广州市经营主体

登录「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」网站：

<https://scjgj.gz.gov.cn/zwfw/index.html>

路径：首页→政务服务→办事服务→受益所有人备案

### 方式二：手机移动端备案

广东省（不含深圳）经营主体微信搜索并关注「i 莞家」服务号

路径：专题服务→企莞家→去登录→服务→找服务→受益人备案→绑定企业信息→选择企业填报信息完成备案

### (八) 咨询电话：

全国统一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咨询服务热线021-58899966已启用，即日起，广东省经营主体和社会公众

可拨打该热线咨询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相关事项。原广东省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咨询热线 020-81329989 服务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后将停止使用；2026 年 7 月 1 日起，全国将统一使用 021-58899966 作为唯一的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咨询热线。